

2005

IUD-IDM 中国领导决策报告

INFORMATION FOR DECIDERS MAGAZINE(IDM)

连玉明 武建忠◎主编

从十八次集体学习看中央领导在关注什么

中国情报报告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中国国情报告

从十八次集体学习看中央领导在关注什么

连玉明
武建忠／主编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国情报告 2005/连玉明, 武建忠主编. —北京: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2005. 1
ISBN 7-80169-687-5

I. 中… II. ①连…②武… III. 中国—概况 IV. D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42849 号

中国国情报告
2005

连玉明
武建忠
主编

出版者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地址	北京东城区东四十条 24 号 青蓝大厦 11 层东办公区
邮编	100007
电话	(010)68320825(发行部) (010)68320498(编辑部)
传真	(010)68320517
发行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版式设计	北京楠竹文化公司
印刷	北京印刷一厂
开本	850×1168 1/16
版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张	27
字数	631 千字
印数	1~8000 册
定价	50.00 元
书号	ISBN 7-80169-687-5/F·317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编者说明

本报告是北京领导决策信息中心暨《领导决策信息》(周刊)年度课题汇总性研究的重大项目。

本报告是关于中国国策、国情和国力问题研究的阶段性非保密成果摘要。本研究充分注意到中国经济社会进入新一轮战略关键期后所发生的一系列新的变化,并对具有周期性、规律性的内容进行了深入的分析,以此为基础,结合已经全面启动的“十一五”规划工作,课题组动态性地对其中涉及到的政策观点、数据等进行了系统整理,相关成果还将陆续发布。有关中国国策、国情、国力的最新信息,请登陆以下网站或向课题组咨询。

中国政务信息网 www.ccgov.org.cn

《领导决策信息》周刊 E-mail bjb@ccgov.org.cn

课题负责人

课题研究的主要负责人为本报告的酝酿、研讨、统稿以及协调组织做出了最核心的工作,在重大问题上提出了前沿性的观点,确保了本报告的高质量和高标准。

连玉明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院长、教授
中共中央党校国情国策研究中心研究员
武建忠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
领导决策信息杂志社执行总编辑

课题策划

连玉明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院长、教授
中共中央党校国情国策研究中心研究员
武建忠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
领导决策信息杂志社执行总编辑

丛丽华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
古 波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
刘俊华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秘书长、研究员
李晓军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研究员
领导决策信息杂志社副社长
金 峰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研究员
《领导决策信息》周刊副总编辑
朱颖慧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研发中心主任、研究员
《领导决策信息》周刊副总编辑
李瑞香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院长助理、研究员

主要撰稿人

以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研究人员为主体组成的课题组参与了本报告各个专题的研究,他们杰出的工作是本报告得以形成的最根本保障,在此向他们表示衷心感谢。

吴红兵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研究员
《领导决策信息》周刊高级编辑
谢杨东 北京国际城市发展研究院研究员
赵秀臣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教授

学术顾问

本报告所形成的研究成果,主要的是建立在以《领导决策信息》一年来连续性信息研究成果的基础之上。作为国内最早从事领导决策信息研究的专业机构,《领导决策信息》周刊取得了国内中高级领导层公认的成绩。而其背后,是一直以来鼎力支持其成长壮大的最优秀的学术顾问。他们的成果和观点为本报告的形成起到十分关键的作用。在此,我们愿借此机会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学东 财政部国有资本金基础管理司司长
弋 辉 中国丝绸协会会长
马建堂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秘书长
牛文元 中国科学院可持续发展战略研究组组长、首席科学家
王 珏 中共中央党校特级教授、博士生导师
王 巍 全球并购研究中心秘书长、万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忠明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甘藏春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人民政府副州长

田 源 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

石小敏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秘书长

刘 阳 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副校长、教授

刘 鹏 交通部综合规划司原司长

刘一杰 司法部法规教育司司长

刘永富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

刘树成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教授

刘海藩 中共中央党校原副校长、教授

刘燕华 科学技术部副部长

朱明德 北京市社会科学院院长

朱满良 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基金会秘书长、教授

纪宝成 中国人民大学校长、教授

许善达 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

何秉孟 中国社会科学院副秘书长

吴太昌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党委书记、副所长

吴敬琏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教授

张 经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市场规范管理司司长

张成福 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

张卓元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原所长、教授

张维迎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

李启明 国家统计局国际统计信息中心高级统计师

李忠杰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副主任、教授

李炳坤 国务院研究室农村经济研究司司长

杨启先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教授

沈春耀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财政金融法制司司长

邱晓华 国家统计局副局长

陈锡文 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

周为民 中共中央党校《学习时报》总编辑、教授

周维煌 中共中央党校国情国策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林毅夫 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郑京平 国家统计局综合司司长

侯建良 人事部副部长

段余应 人事部政策法规司原司长

段瑞春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
胡鞍钢 中国科学院-清华大学国情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钟朋荣 北京视野咨询中心主任、教授
徐顺成 信息产业部科学技术司原司长
曹远征 中国银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
萧灼基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董辅弼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名誉所长、教授
薛宝书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局长
魏 杰 清华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教授

致谢机构

本报告在研究过程中汲取和借鉴了国内科研学术机构最新提出的观点,这些观点对最终形成本报告的核心观点起到了最重要的作用。在此我们向所有为中国改革与发展贡献智慧的机构及专家致以衷心感谢(排名不分先后)。

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
清华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
复旦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
中共中央党校国情国策研究中心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宏观经济研究院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土开发与地区经济研究所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发展战略和区域经济研究院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可持续发展战略研究课题组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
中国社会科学院城市发展与环境研究中心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制度分析与公共政策学术网站
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
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

网络支持

本报告的背景材料的准备得益于快速发展的网络机构。作为媒体世界的新兴力量,他们提供的大量数据图表为本报告增色很多,在此特向他们表示衷心感谢。

新华网 www.xinhuanet.com

新浪网 www.sina.com

中国政务信息网 www.ccgov.org.cn

特别致谢

本课题是集体智慧的结晶。在本课题研究过程中,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和领导决策信息杂志社通力合作,并特别得到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社长宋灵恩的指导。编辑部主任林晓靖作为本书的责任编辑,给予本书出版很大的帮助并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由北京领导决策信息中心收集整理中国领导决策信息数据库目前已经开始运行,读者如需更多关于中国国策、国情、国力方面的研究资料(包括电子信息产品省委书记省长参阅、市委书记市长参阅、县委书记县长参阅等),请登陆中国政务信息网(www.ccgov.org.cn)或与该中心通联及编辑部联系(010-85995114、85995152)。

第 1 编

2004 年中央领导在关心什么



从中央政治局十八次集体学习看中国国情

到 2004 年底,中央政治局已经主持了十八次集体学习,每一次学习的主题都为全党和各界所关注。从这十八个学习主题,可以清楚地看到国家领导人在关心什么、在关注什么。政治局集体学习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中国最高领导人关注的热点和焦点,具有鲜明的时代性和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对于从更高层面上把握和认识中国国情具有重要意义。

在全社会进一步树立宪法意识和宪法权威

第一次集体学习:学习宪法

主持人: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

主讲人:中国人民大学许崇德教授

武汉大学周叶中教授

中共中央政治局 2002 年 12 月 26 日进行首次集体学习,主题是学习宪法。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指出,我们党要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抓住机遇、迎接挑战,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必须坚持把学习作为全党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不断加强,不断推进,努力使全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和科学文化水平不断有新的提高。

中共中央政治局这次的集体学习安排学习宪法。中国人民大学许崇德教授、武汉大学周叶中教授以“认真贯彻实施宪法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题,就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新中国宪法的发展历程、现行宪法的主要内容和特点等问题作了讲解,并就贯彻实施宪法提出了有关建议。

胡锦涛在主持学习时发表了讲话。他指出,实现“十六大”提出的宏伟目标和各项任务,要求我们更好地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以充分调动全国各族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同心同德地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坚持实施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在全社会进一步树立宪法意识和宪法权威,切实保证宪法的贯彻实施,充分发挥宪法对我国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的促进和保障作用。

在谈到贯彻实施宪法时,胡锦涛指出:第一,要深入学习宣传宪法,不断提高全党全国人民对宪法的重要地位和重要作用、宪法的基本知识和基本内容、贯彻落实宪法的重大意



义的认识,在全社会形成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良好氛围。要把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和学习宣传宪法紧密结合起来,把贯彻实施宪法落实到全面实现“十六大”提出的宏伟目标和各项任务上来;第二,要切实加强法律监督,保证宪法和其他法律得到贯彻实施。这是我们实施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根本要求。要加强立法监督和执法监督,坚决纠正各种违宪现象,坚决维护国家法制的统一和尊严;第三,要坚持依法执政,不断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我们党是执政党,应该在贯彻实施宪法上为全社会作出表率。“十六大”提出党要坚持依法执政,这是我们为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改革和完善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而提出的一个具有重大政治意义的要求。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都要做遵守宪法的模范,严格依法办事,带动全社会严格贯彻实施宪法。

胡锦涛说,中央政治局经过讨论认为,为了适应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需要,为了更好地承担起党和人民所赋予的重任,我们必须进一步加强学习。除了自学以外,中央政治局还要进行集体学习。今天这次学习活动,是新一届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的第一次,开了个头。这要作为一项制度长期坚持。

胡锦涛强调,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学习问题,始终把学习作为一项关系党的事业兴旺发达的战略任务来抓。毛泽东同志、邓小平同志、江泽民同志都反复强调全党同志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坚持和加强学习。领导干部加强学习,首先要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关键是要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领会马克思主义的精髓和本质,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来分析和解决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的实际问题。同时,要学习经济、政治、文化、法律、科技、管理、历史、军事等方面的知识,并把这些方面的学习同加深领会和灵活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紧密结合起来。各级领导干部必须明白,现在社会各个方面的发展日新月异,人民群众的实践创造丰富多彩,不学习、不坚持学习、不刻苦学习,势必会落伍,势必难以胜任我们所肩负的重大职责,要做合格的领导者和管理者,必须大力加强学习,努力用人类社会创造的丰富知识来充实自己。

胡锦涛强调,领导干部加强学习,必须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中央要求领导干部加强学习,根本目的是要提高我们党执政兴国的本领,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本领,提高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的本领。加强学习:一定要紧密联系党和国家事业的发展要求来进行;一定要紧密联系认识和解决改革和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来进行;一定要紧密联系自身世界观和人生观的改造来进行;一定要紧密联系更好地为最广大人民谋利益来进行。这样才能学得生动、学得深入、学得有效。各级党组织一定要把加强学习作为一项重大而又紧迫的任务来抓,切实抓出成效。只要全党坚持加强学习、加强实践,我们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就能不断提高起来,我们的事业就能不断向前发展。

相关背景分析

新一届中央政治局首次集体学习就学习宪法,充分体现了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的法制观念和



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坚定决心,在国内外产生了广泛而积极的影响。在此基础上,2003年10月召开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了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决定》和修改宪法部分内容的建议。在2004年3月份召开的十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第四次对宪法进行了修改。

由专家指出,市场经济发展到今天,大体框架已经基本建立,应该更多地强调法治,强调规范,强调制度建设,少谈一点“大胆探索”,现在已经不是处处都要摸着石头过河的时代了。从经济学家的角度看,建立法治对于经济发展显得越来越重要。在刚开始改革的时候,我们常常天真地想,只要冲破计划经济的那一套,把市场关系建立起来,一切就会一帆风顺,中国的经济也就会很快腾飞。但实际上,事情并不那么简单。随着市场经济的逐步成型,社会失范、腐败蔓延等问题变得越来越严重。另外在亚洲金融危机发生以后,一些实行市场经济的国家暴露出许多严重的缺陷,例如“权贵资本主义”(Crony Capitalism)的问题。这进一步表明,做出市场经济的选择并不意味着一了百了。全世界搞市场经济的国家很多,真正走上健康发展道路的却寥寥可数。这些现实迫使我们思考:市场经济是不是也有好坏之分?什么是坏的市场经济和好的市场经济的主要分界?在这种探索过程中,经济学家们提出了法治问题。许多经济学家指出,好的市场经济应当建立在法治的基础之上,是“法治的市场经济”。

专家指出,人类有经济、政治、道德等多方面的追求。即使不从其他方面的追求,只从经济发展这个人类最基本的追求来看,提出建立法治的要求也是十分自然的。提出这个问题的总的背景是:中国人经历了千辛万苦,付出了极大的代价,终于认识到,市场经济是实现民富国强的道路。市场交换是具有平等权利的所有者之间的产权交换。在传统社会里,除了少数例外(如古代罗马),这种交换在比较狭小的范围内是由人们面对面地进行的,因此可以靠非正式的规则、血缘关系或乡亲关系等等来维系。现代市场交换却是一种在“陌生人”之间进行的高度非人格化的交换。如果不是以一套正式的规则,例如产权规则、合同规则、信用规则等等为基础并且由第三方(往往是国家)来监督执行,就会导致普遍的失范,一切都会乱套。所以,现代的市场经济需要建立在法治的基础之上。热心于中国改革的经济学家需要关心法治问题,需要与法学家结盟,来建设法治的市场经济。

对于新修改的宪法,有关专家进行了五个方面的分析。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继承和发展。因此,有必要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写进宪法中,作为我们国家发展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十六大”报告中明确提出,在社会变革中出现的新社会阶层,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把这个精神写进宪法,表明我们的政权更加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联盟的范围更加广泛和扩大了。

把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三个文明写进宪法,表明全面推进三个文明的协调



发展是我们国家的重要任务。

在私有财产权的问题上,此次修改是从个人权利、私有财产权、个人所有权的角度规定,对私人所有的财产加以保护。

将“人权”的概念写入宪法,这是以前没有的。

以此为基础,专家们进一步明确了对宪法的五个判断。即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宪法是人类政治文明发展的产物;宪法是人民主权的根本保障书;宪法是依法治权;宪法是公民的生活方式。“时代是发展的,我们必须继往开来,与时俱进地对宪法中的一些已经不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的规定做出修订”。最后,周教授围绕这次修宪介绍了宪法修改草案的一些主要内容,并对为什么要这样修改做出了非常精彩的解释。

按照参加此次宪法学习讲座的有关专家的观点,他们认为,思维是人的一种主观认知能力,它本身具有主观性。但是,当宪法思维所给定的前提是“宪法立场”时,这种立场相对于思维者而言就是客观的,是不以思维者的意志为转移的。因为宪法一经公布,就具有客观约束力。宪法思维要求我们在思考问题、做出决策和处理问题时,能够做到以宪法为出发点、以宪法为根据、以维护宪法权威和促进宪法价值的实现为根本目标。宪法思维的客观性表明,运用宪法的立场制定的法律、政策或决策,是一种客观的、可预期的东西,而且这个过程也是可以公开并可接受监督的。这对于防止各级政府决策的主观随意性和暗箱操作,树立“阳光政府”形象,其意义不言而喻,这是第一;第二,宪法从宏观上把握了国家的主要矛盾,为政府决策提供了宏观思路。当宪法思维主导国家的政治过程时,决策者就站得高、看得远,就会抓住国家的主要矛盾和中心任务,有的放矢,从而使国家政治资源的利用效益最优化;第三,宪法是规定国家全局性问题的根本大法,它是全国各族人民和社会各阶层共同利益的集中体现。所以,以宪法为立场的思维,就是统筹兼顾的全局性思维;第四,宪法思维本质上是一种民主的思维,因为宪法本身是民主的。而民主的思维,就是广开言路、集思广益的思维。只有在广泛听取多方不同观点、不同意见的基础上,才有可能做出相对合理与科学的抉择。宪法思维有助于国家政治过程的民主化,有助于防止一些政治人物在政治决策过程中的刚愎自用和独断专行,也有助于防止政治生活中的个人崇拜和唯上主义。

专家指出,宪法只有内化为政府和普通民众的思维方式之后,才有可能外化为政府的执政方式和人民的生活方式。宪法思维的主体不仅包括政治人物,而且涵盖社会民众。宪法思维既要贯彻到政治人物考虑问题的过程之中,也应贯彻到我们普通公民的行为方式之中。比如,“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就充分体现了宪法思维。

普通民众也许并不都具备系统的宪法知识,但他们往往会在现实生活中,通过具体的事件体会认知宪法、实践宪法。这种认知是朴素的、具体的、直接的。比如在求职过程中,当人们受到性别、身高、外貌等方面的不同待遇时,他们就会感受到平等权保障的重要性;在遇到养老、疾病、失业、自然灾害等问题时,就会感受到社会保障权的重要性;在涉及诉讼的时候,就会感受到司法公正的重要性等等。而作为政府职员、特别是领导干部,系统地掌握宪法知识,树立宪法思维,则是必须具



备的素质:领导干部树立宪法思维,既要以宪法学理为根基,又应以宪政实践为旨归,并力求将二者完美结合,在实践中完成宪法与宪政的世纪创新;领导干部应当以民众宪法思维的提升自己的提升为己任,运用自身的宪法思维积极、有效、灵动、鲜活地影响民众,使他们的正常生活更加有规可循,让他们的内心深处更能依宪安乐。

依法执政的落脚点在于执政为民,执政为民的一个重要方面在于从宪法和法律上为人民了解政府的决策和运作提供更多的机会、更畅通的渠道、更有效的保障,这些也是“阳光政府”建设的重要内容。一般而言,人不可能真心实意地去支持一个自己不了解的人。同理,人民也不可能支持一个他一无所知的政府。人民只有更多地了解政府,才可能更理性、更真诚地理解和支持政府。另外,从宪法的角度看,人民了解政府是“人民主权”的必然要求,也是人民的一项基本权利。因此,我们应当充分尊重和有效保障公民的这项基本权利。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不是一个人、一个政党、一个阶层的努力所能实现的,它是整个中华民族的共同事业。要推动这项伟大的事业,首先必须达成一个共识,这个共识就是宪法。

不断提高在对外开放条件下推动我国经济发展的规律性认识

第二次集体学习:世界经济形势和我国经济发展

主持人: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

主讲人:中国社会科学院余永定研究员、江小涓研究员

中共中央政治局 2003 年 1 月 28 日进行第二次集体学习,这次学习安排的内容是世界经济形势和中国经济发展。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并发表讲话。他强调指出,要注重学习世界经济知识和分析世界经济形势,不断提高在对外开放条件下推动我国经济发展的规律性认识。全面认识世界经济发展变化带来的有利条件和不利因素,善于趋利避害,继续推动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胡锦涛指出,“十六大”提出,综观全局,21 世纪头 20 年,对我国来说,是一个必须紧紧抓住并且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在这个时期内,我们要抓好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实现“十六大”提出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不仅需要十分关注国内经济的发展情况,也需要十分关注世界经济的形势。这是因为,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经济与世界经济之间的联系越来越紧密,世界经济对我国经济发展的影响越来越大。准确把握世界经济的发展趋势和国际市场变化的走势,对更好地促进我国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地区各部门的领导干部特别是从事经济工作的领导干部,都要多学一些世界经济的基本知识,多了解一些国际市场的基本情况。这是我们在对外开放和国际竞争日趋激烈的条件下做好经济领导工作的必然要求,也是领导干部增强世界



眼光、提高自身素质的重要途径。

总的看,经济全球化趋势的发展,既给我们带来了重要的机遇,也使我们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在不断变化发展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中,我们必须善于趋利避害,抓住机遇,因应挑战,加快发展。对有利条件,我们要准确把握、充分利用,发挥我国的比较优势,更好地把“引进来”和“走出去”结合起来,努力扩大出口,积极引进技术、资金、人才和先进的管理经验,不断开拓国际市场和利用国际资源,加快我国发展的步伐。对困难和风险,我们要清醒认识,妥善应对,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克服困难、防范风险,把不利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确保我国经济的稳定发展和安全。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我们要密切关注世界经济的走势,尤其要未雨绸缪,对世界经济可能发生的重大变化及对我国经济发展的影响进行预见性、战略性研究,以便主动应对。

胡锦涛强调,我们要始终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促进世界各国共同发展繁荣。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世界的发展也需要中国。这几年来,在遇到亚洲金融危机冲击和世界经济波动的情况下,我国坚持扩大内需的方针,保持人民币币值稳定和合理的汇率,积极推动我国经济发展,同时也对促进亚洲经济的恢复和增长发挥了积极作用,对世界经济发展和稳定作出了重要贡献。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对资本密集型、技术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产品的需求不断增长,给外国产品、技术和服务进入我国市场提供了大量机会,我国已成为国际社会公认的大市场之一;另一方面,我国的劳动密集型产品在国际上有着自己的比较优势,我国出口的价廉物美的产品给世界各国广大消费者带来了实惠。实践证明,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有利于全球经济的发展,也有利于周边地区经济的发展。我国将进一步发展多层次、全方位、宽领域的对外开放,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和更高层次上参与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和竞争,坚持在平等、互利、互惠的基础上同世界各国发展经贸关系,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继续作出贡献。一个发展繁荣的中国,必将为世界和地区的和平与发展发挥积极的建设性作用。

相关背景分析

在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中,讲话的中国社科院余永定、江小涓研究员等已被外电认为是中央决策咨询制度的实践者。舆论注意到,到2004年,至少有四位专家学者至少两次走入中南海,或出席政治局集体学习、或出席国务院座谈会建言献策,他们分别是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所长余永定、中国科学院国情研究中心主任胡鞍钢、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薛澜、国家发改委经济研究所所长陈东琪。专家认为,与美国的做法相比,中国目前的决策咨询制度,最多算是“半制度化”或者“类制度化”。所以,下一步的制度化探索显得尤为重要。

按照上述专家所指出的,大家都在讲20世纪90年代是经济全球化进程大大加快的十年。以国际贸易为载体的全球市场全球化,这是几百年来存在的趋势。20世纪90年代全球化的三个特点是:科技全球化、金融交易全球化、企业重组的全球化。

为什么90年代会出现技术全球化,技术能力的大规模跨国转移和跨国界技术系统的形成?



90年代前后跨国公司的行为有非常重要的变化,落后国家可以稍微低姿态一点儿,别人的研发很便宜,你可以引进技术之后促进自己的发展。这种判断会受到一些批评,你靠引进技术不会给你最先进的技术,一定按照技术生命周期的理论,最先进的技术在本地使用,然后向其他发达国家出售产品和转移技术,最后一站才是发展中国家接受它的技术。发展中国家靠引进技术发展,尽管引进的技术可能是当地比较先进的技术,但是从全球来看引进的一定是落后的技术。由于技术广为传播,产品价格会降落,是市场有限的技术,是环境污染的技术。我们不能老是靠引进技术,否则我们将永远落后。科技全球化以后,可能真正大规模的趋势是在1995年以后出现的,出现先进技术转移的速度在大大加快。日本这样的公司已经把两年之内的先进技术在向海外转移,欧洲和美国的公司同步技术转移的比重超过50%。这不是一个短期现象,是全球产业和技术的整个分工格局在发生着很深刻而且很迅速地变化。

专家们指出,研发和制造的分工并不必然表示你的能力。随着生产分工体系全球化之后,大公司内在赚钱的循环被打断,IBM在中期之前自己做研发,通过巨大的制造能力把研发分摊掉,产品相对垄断出现高价位最后回收。中国低成本制造企业出现之后,分工可以低成本进行,而大公司做了研发之后不可能在本土变成有竞争力的制造业。研发把钱变成知识,最后搭在产品之上,知识才能变成钱,后半截被劈开。现在对大企业来讲其实是比较困难的,在制造领域中间跟中国企业无法相比,只能往高处走,投资大、风险大。当然我们不能说做研发不赚钱,做制造赚钱,这方面需要更大量的数据支持,但是至少原来讲的研发一定赚钱、制造一定亏损,这个必然性也被打破。

中国在制造当中是一个有利的状况,即使在现在的分工状况下,中国在全球化状况中也处于非常有利的地位。我们现在的优势是什么?从国际经济学这个角度来讲,发达国家在全球化当中处在主动有利的位置,发展中国家处在被动的地位。在国际竞争当中很重要的是要素性质,中国在全球化当中的特殊有利地位是,我们短缺的要素是全球化当中流动性非常好的要素,缺了没关系可以引进来,但是我们的优势要素是很难流动的要素。我们有一个迅速成长的市场,我们有低成本的制造能力,我们有国内很好的配套能力,也是发展中国家相对很好的科技能力。我们缺的要素进得来,我们独有的要素流不出去,美国有它的优势,有科技能力,也有很好的市场,但是很难想像把我们的低成本制造能力大规模进口到美国去。确实在中国本土上我们有比较强的能力,能够集成全球的要素优势。中国在全球化当中未来一二十年是非常重要的战略机遇期,我个人理解就是全球化背景给我们提供的机遇。

我们做制造是否有优势,做制造不吃亏是否需要搞研发?研发需要几个能力的形成:大规模制造能力的形成、产业技术能力的积累、配套体系的形成、与产业相配套的科研能力。现在跨国公司把研发放在本土,制造放在中国,4月份日本一个很重要的核心企业把本土



最重要的研发机构搬到中国来。这是能够提供高收入的行业,两年不到,这两块全搬到中国来。随着制冷行业制造能力在日本的消失,日本的大学和科研院所在迅速调整科研方向,最好的教授离开了这个领域,最好的学生不愿意到这里面做研究。谁也不愿意在本土即将消失掉的行业当中耗费他的金钱和能力。当制造消失之后,研发长期是靠不住的。很多制造业已经或者正在从制造向研发扩展,即使我们有了核心技术,我们的制造成本优势肯定是在手上的,不会永远就只有制造。

集成全球优势要素的能力是竞争力的重要内容,在全球化分工的情况下特别是如果制造和研发可以成为一种分工格局的话,完全可以集中在最有竞争力的产业产品或者某个加工环节。形成技术引进与技术创新的良性互动机制非常重要,企业的全球眼界和竞争力变化的预见能力也是非常重要的。

实行促进就业的长期战略和政策

第三次集体学习:世界就业发展趋势和我国就业政策研究

主持人: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

主讲人:中国人民大学曾湘泉教授

中国社会科学院蔡昉研究员

中共中央政治局 2003 年 3 月 28 日下午进行第三次集体学习,这次学习安排的内容是:世界就业发展趋势和我国就业政策研究。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他强调,做好就业和再就业工作,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关系到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关系到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关系到实现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六大”精神为指导,从我国的基本国情出发,认真贯彻中央的有关方针政策,把新形势下的就业和再就业工作做得更好。

胡锦涛指出,就业是民生之本,是人民群众改善生活的基本前提和基本途径。我们必须坚持把促进就业作为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全局的重大战略任务,实行促进就业的长期战略和政策。“十六大”明确提出要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强调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把改善创业环境和增加就业岗位作为重要职责。我们一定要从实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高度,把促进就业和再就业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作为一件大事来抓。要把这项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部署来考虑,结合改革发展稳定的各项工作来安排,作为关心群众生产生活的重点任务来落实。要经常分析本地区本部门的就业形势,研究新情况,制定新对策,解决新问题,切实做到领导到位、责任到位、政策到位、资金到位。要加强统筹协调,动员全社会共同参与,齐心协力做好就业和再就业工作。

胡锦涛指出,要根据经济社会发展规律,从实际出发制定科学的就业战略和对策,不断完善就业机制。当前尤其要帮助国有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特别是要对那些面临就业困难的下